

律政司司长在法治教育大使嘉许礼暨分享会致辞（只有中文）（附图）

\*\*\*\*\*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三月七日）在法治教育领袖培训计划（培训计划）法治教育大使嘉许礼暨分享会的开幕致辞：

各位嘉宾、各位朋友：

大家早晨！欢迎大家出席今早的法治教育大使嘉许礼暨分享会。首先恭贺所有 40 位法治教育大使，今早出席的有 34 位；我亦十分期待稍后聆听其中四位法治教育大使的分享。

出席今日活动的还有法治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代表，包括其他政策局和政府部门的同事，保安局邓炳强局长、民政及青年事务局梁宏正副局长、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和教育局代表、何博士（法治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何建宗博士）、曾教授（法治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曾劲峰教授）和其他法律界和法律学院代表，也有培训课程的招募学员机构代表和合办机构代表，包括教育大学林博士（香港教育大学国家安全与法律教育研究中心讲师林咏茵博士）和善导会执行委员会主席高等法院原讼庭法官潘兆童。我希望藉此机会感谢他们个人和所属部门或团体在过去对培训计划的支持和协助。

今日我们亦特别邀请了即将在今年稍后时间进行的第四阶段培训计划基础课程招募学院机构代表出席，他们来自国际狮子会中国港澳 303 区和国际扶轮社 3450 地区。

今日是法治教育领袖培训计划一个重要的里程碑。40 位法治教育大使，代表着第一批完成跨越三年培训计划，包括基础课程、进阶课程以及拓展课程的朋友。这 40 位朋友来自不同背景，包括青少年制服团体、地区青年委员会、在职教师以及教育大学学生等。

我衷心感谢他们对培训计划的支持和参与。为了嘉许他们的努力，我们安排了赠送特别为法治教育大使设计的 T 恤和襟章。但我认为更重要及有意义的是，通过这个培训计划，我们送给所有大使两份以「信」字为名的礼物。首先是信念，就是对坚持和巩固香港良好法治的信念。其次是信心，就是对自行推广和传授法治概念、香港普通法制度关键元素等知识的信心。

对各位法治教育大使而言是取得阶段性成果，今日的嘉许礼并非是一个终结，而是一个新阶段的开端。希望大家谨记这个培训计划的口号，就是「传承共建 法治社会」，这亦是我对大家的期望。希望大家能将在这个培训计划获得的知识和经验，按照大家各自的职业、担当的岗位等，用你们选择合适的方法，传授给其他人。为了配合各位法治教育大使开展他们下一步的工作，我

们律政司的团队会与大家保持密切联系，给予支持和指导。

正如我多番强调，要维持香港的良好法治环境，关键是培养市民大众的法治意识及加强他们对香港普通法制度的基本理解。我十分希望这个计划授予你们的知识，能够深入人心。这当然是一个艰巨和需时的任务，我们现在只有 40 名大使，数量的确不多，但千万不要低估我们自己的能力。中国人有一个说法，就是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试想像 40 位大使各自向 40 位朋友传授相关知识，总数就会是 1 600 人，如这 1 600 人再各自向 40 人讲解，总人数就会变成 64 000，这就是几何级增长的威力。这层层递进的传授方式，正是培训计划的初衷，亦是为什么各位大使被称为法治教育领袖。

我亦希望通过今日的嘉许礼，鼓励多些朋友参与和完成我们的培训计划。我十分有信心，法治大使的人数会与日俱增，假以时日，法治大使亦会成为香港推广法治的一队精兵。

最后，祝大家有一个愉快的周末！谢谢！

完

2026 年 3 月 7 日（星期六）